

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医院病房改造建设及能  
力提升项目监理服务

## 招标公告



招 标 人：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招标代理：广州中经招标有限公司

日 期：2025 年 10 月

# 第一章招标公告

## 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医院病房改造建设及能力提升项目 监理服务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医院病房改造建设及能力提升项目监理服务由国家卫生健康委以(G-2024-75-国卫规划函(2024)122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医院，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招标人为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医院。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招标项目概况

2.1.1 招标项目名称：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医院病房改造建设及能力提升项目监理服务

2.1.2 工程建设地点：广州市越秀区中山二路58号

2.1.3 工程建设规模：医院总用地面积约为59334.419m<sup>2</sup>，最大建筑高度约98.5m。项目包含医疗设备腾挪以及医疗系统的升级改造等，属于技术复杂型项目。

本工程项目总投资2.43亿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2.05亿元），改造面积8.64万平方米，改造床位572张，主要改造内容为1号楼，9个3人间、11个多人间病房以及原产房区域改造为8个单人间、46个2-3人间，以及卫生间改造，并进行机电改造、中央空调冷源机房节能/采暖升级改造、消防改造、气动物流系统扩容升级改造。5号楼21个2-3人间、5个多人间病房改造为3个单人间、25个2-3人间以及卫生间改造，并进行机电改造、消防改造、气动物流系统扩容升级改造。6号楼12个双人间、19个多人间病房改造为8个单人间、34个2-3人间，以及卫生间改造，并进行机电改造、中央空调冷源机房节能/采暖升级改造、消防改造。8号楼9个单人间、83个2-3人间、4个多人间病房改造为9个单人间、86个2-3人间、1个多人间病房及卫生间改造，并进行机电改造、

消防改造、气动物流系统扩容升级改造、防水改造、结构加固、外立面修补、更换 2 部电梯。

2.1.4 工程总投资: 本工程项目总投资 2.43 亿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 2.05 亿元)。

2.2 招标范围:

2.2.1 标段划分: 本项目设 1 个标段。

2.2.2 监理范围:

本项目监理服务负责本项目立项（含可研）范围所有工程（造价编控服务、施工图技术审查服务除外）内容设计阶段、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工程收尾阶段（包括竣工验收、整改、工程移交及工程结算）及工程质量保修期阶段的质量控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投资控制、进度控制、合同管理、信息收集管理、组织协调等全过程监理工作（含项目管理）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①计划及统筹管理：统筹及协调项目各层面、各参建单位、各项工作的关系；编制项目总控计划，经委托人审定后，跟踪项目总控计划实时情况；如计划出现偏差，分析偏差原因，提出解决方案报委托人审批，并根据委托人批准的意见监督落实。

②配合委托人组织施工总承包单位完成工程开工及验收所需的各项报监、报建、报验手续（必要时）。

③对工程设计质量、进度、投资控制、合同、信息管理等进行全过程管理，协助委托人制定设计管理工作各项制度，明确设计管理的工作目标、管理模式、管理方法等，使工程项目建设达到预期的质量、工期和经济目标；参与设计方案评审或专家论证会，提供相关优化意见，跟踪方案设计优化意见的落实及修改情况，并跟进设计工作进度，定期向委托人提交设计管理专项报告。

④按委托人的要求提前进场参与开工前期的准备和筹划工作，协助委托人制定各项工程管理办法及制度。

⑤为工程建设各项内容实施提供监理（含项目管理）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原建筑物拆除工程、勘察工程（如有）、超前钻（如有）工程旁站监理，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工程收尾阶段（包括但不限于竣工验收、整改、工程移交、工程结算等）、工程质量保修阶段的质量控制、职业健康安全及环境监督

管理、投资控制、进度控制、合同管理、信息管理、组织协调、设备监造以及协调委托人和工程建设有关各方的工作关系等。

⑥督促并检查施工总承包单位运用 BIM 技术完成相关工作(包括各专业模型创建及深化、管线综合、场地布置模拟、材料设备工程量统计等)并收集相关应用成果；督促施工总承包单位在项目不同阶段基于各 BIM 模型进行可视化交底、施工；监督施工总承包单位对 BIM 模型进行实时更新与维护，准确反映施工实际情况；根据项目实际进度等情况制定 BIM 实施计划并实时调整，为项目部署 BIM 工作和制定 BIM 工作决策向委托人提供建议和参考。监督施工总承包单位在安全文明施工和智慧工地充分应用 BIM 技术。协助委托人对 BIM 应用成果进行验收；督促施工总承包单位按要求提交模型、资料等，并负责归档。

#### 2. 2. 3 监理服务期：

监理（含项目管理）服务期从监理人完成合同签订后或参加由委托人组织的进场会开始起算，至本项目工程质量保修期届满且项目竣工结算完成时止，包括项目的设计阶段、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工程收尾阶段、竣工结算阶段、工程交付阶段等全过程监理（含项目管理）服务。

监理服务期内，监理人的项目总监、总监代表、专业监理工程师、专职安全员、资料员须在工程现场开展监理服务工作。

#### 2. 2. 4 监理服务费最高投标限价：341.43 万元。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 1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专业甲级资质。香港企业参加投标的，须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

注：

依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和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号）规定。

2)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证书有效期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建筑业“证照分离”改革衔接有关工作的通知》（建办市〔2021〕30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关事宜的通知》（建办市函

(2022) 361 号、《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关事宜的通知》(粤建许函〔2022〕846号)、《住房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建司局函市〔2023〕116号)、《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有关建设工程企业资质证书换领和延续工作的通知》(建办市〔2023〕47号)、《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粤建许函〔2023〕820号)、《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做好有关建设工程企业资质证书换领工作的通知》(粤建许函〔2024〕124号)等相关规定执行。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建设部 2006 年 4 月 1 日后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且其注册证书专业为房屋建筑工程(注册执业单位为本公司，注册企业以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上的注册单位为准，拟派总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专业以注册执业证书上的注册专业为准)，并具有工程类副高级(或以上)技术职称。或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资格满足本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的资格要求的香港专业人士。

注：依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和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号)规定。

3.4 其他要求：

- ① 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 ② 投标人均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工商行政（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按国家法律经营。
  - ③ 投标人已按规定格式签名盖章《投标人声明》（详见招标公告附件一）。
  - ④ 资格审查前，投标人须在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建立了企业信用档案及拟担任本工程总监理工程师须是本企业信用档案中的在册人员。企业信用档案取自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在信用管理平台的信息，投标人无需提交相关资料，若招标人延长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信用档案信息的评审时点也相应延长。
- 注：（信用档案办理详见《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监理企业信息录入指引》
- <http://zfcj.gz.gov.cn/zwgk/zsdwxxgkzl/gzsjzyglfwzx/bszy/content/post>

8073953.html)

⑤未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投标人无需提供资料,按资格评审时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比对的结果进行评审)。

注:未在招标公告第三条单列的投标人资格要求条件,不作为资审不合格的依据。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5 年\_\_月\_\_日\_\_时\_\_分至 2025 年\_\_月\_\_日\_\_时\_\_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网址: http://www.gzggzy.cn)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2 本项目设立投标登记环节,采取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投标登记方式进行投标登记,不接受现场投标登记(参加投标登记之前,投标人应查询本企业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信息登记的状态,确保一切信息都是真实的、在有效期内的,以免出现相关信息不能被使用。上述情况有可能导致投标信息无法录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信息系统。如出现上述情况,投标人有可能失去投标机会,因其可能所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电子招投标操作流程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最新版操作指引)。

4.2.1 投标登记时间: 2025 年\_\_月\_\_日\_\_时\_\_分至 2025 年\_\_月\_\_日\_\_时\_\_分。

4.3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注: (1) 电子招投标操作流程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最新版操作指引。

(2) 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开始投标登记,并从发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开始计算备标时间。

4.4 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内容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向招标人书面提出。

异议受理部门: 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异议受理电话：020-87608345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中山二路 58 号

注：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可以通过线下或线上的形式提出异议。线上提出异议的，应通过交易平台提交，招标人也应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线上提出的异议。具体按照交易平台相关指南进行操作。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发布招标公告时间(含本日)：2025 年\_\_月\_\_日\_\_时\_\_分至 2025 年\_\_月\_\_日\_\_时\_\_分。

注：发布招标公告的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

5.2 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时间：2025 年\_\_月\_\_日\_\_时\_\_分至 2025 年\_\_月\_\_日\_\_时\_\_分。投标人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平台网站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服务指南。

5.3 递交备用投标文件电子光盘时间为：2025 年\_\_月\_\_日\_\_时\_\_分至 2025 年\_\_月\_\_日\_\_时\_\_分；地点：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天润路 333 号）指定开标室。（电子光盘需按规定封装。投标人在将数据刻录到光盘之后，投标前自行检查文件是否可以读取）。

5.4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逾期未上传成功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拒绝接收。逾期或未在指定地点递交投标文件光盘的，招标人拒绝接收其投标文件光盘。

5.5 开标时间：2025 年\_\_月\_\_日\_\_时\_\_分。地点：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天润路 333 号）指定开标室。

5.6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中的相关信息。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文件评审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资审信息仍以原递交投标文件截止

时间的信息为准。本项目各项投标活动具体可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查询具体的时间和场地安排。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网址：<http://www.gzggzy.cn>）、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https://zbtb.gd.gov.cn/>）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pubservice.com/>）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发布。

在规定的投标登记期间，如投标人不足3家时，招标人依法重新组织招标。

## 7. 特别提示

投标人在本项目招标人的工程项目建设中存在下列行为的，将被拒绝一年内参与招标人后续工程投标。（注：拒绝投标时限由招标人视严重程度确定，最低三个月起，自招标人发出通知之日起计）：

- （一）将中标工程转包或者违法分包的；
- （二）存在围标或串通投标情形的；
- （三）存在弄虚作假骗取中标、行贿情形的；
- （四）在中标工程中不执行质量、安全生产相关规定，造成质量或安全事故的；
- （五）未按照国家、省、市有关建筑施工实名制管理和工人工资支付分帐管理的规定执行，被行政监管部门处罚的；
- （六）由于承包人原因拖欠农民工工资的；
- （七）承包人因合同履行过错行为被生效法律文书认定承担违约或侵权责任的；
- （八）承包人如出现更换总监理工程师的情况，发包人有权视情况认为存在不诚信行为或不充分履约行为的。

##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名称：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邮政编码、地址: 510000、广州市越秀区中山二路 58 号

联系人: 余老师 电 话: 020-87608345

招标代理机构: 广州中经招标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地址: 510000、广州市越秀区寺右一马路 18 号泰恒大厦 14 楼 1409 室

联系人: 何工 电 话: 18002215950

异议受理部门: 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邮政编码、地址: 510000、广州市越秀区中山二路 58 号

联系人: 余老师 电 话: 020-87608345

电子邮箱: /

招标管理机构名称: 广州市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

监管电话: 020-28866214

邮政编码、地址: 510000、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 3 楼

附件一

## 投标人声明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及广州市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

本公司就参加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医院病房改造建设及能力提升项目监理服务项目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一、本公司保证投标登记材料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如我司成为本项目中标候选人，我司同意并授权招标人将我司投标文件商务部分的人员、业绩、奖项等资料进行公开。

二、本公司承诺遵循公平公正、公开、诚实信用原则，如实投标，真实反映企业实力，公平竞争，不弄虚作假，不以低于监理企业成本价竞标而降低监理服务质量，不与任何建设单位订立违背监理企业成本收费标准及相关规定的“阴阳合同”进行恶性竞争，扰乱市场秩序，不与其他单位串通投标或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不出借资质、转包或违法分包监理业务。

三、本公司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所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四、本公司及其有隶属关系的机构，没有参加本项目招标文件的编写工作；本公司与本次招标的招标代理机构没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本公司与本工程的承包单位以及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供应单位没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五、本公司承诺，中标后严格执行安全生产相关管理规定。

六、与本公司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本公司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包括：\_\_\_\_\_。（注：本条由投标人如实填写，如有，应列出全部满足招标公告资质要求的相关单位的名称；如无，则填写“无”。）

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愿意按照《广州市建筑市场信用管理办法》（穗建规字〔2019〕16号）的规定被记录为失信信息，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并自愿停止参加广州市行政辖区内的招投标活动三个月。

特此声明。

声明企业：\_\_\_\_\_（企业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_\_\_\_\_（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